

行政法務範疇 2017 年度施政方針介紹

行政法務司司長 陳海帆

2016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立法會會議廳

尊敬的賀主席、各位議員：

下午好！

2016 年，行政法務範疇工作團隊繼續秉持“以人為本”、“科學決策”的施政理念，堅持優質、高效、務實的精神，以精兵簡政、提高效率、完善法制及優化民生為主要施政方向，有序落實架構重整、電子政務、人事管理、流程優化、立法統籌等方面的工作規劃和具體項目措施。2017 年，我們將繼續配合特區政府建設“一個中心”、“一個平台”的發展定位，落實行政長官的施政綱領，按照特區政府五年發展規劃，持續深化公共行政改革，不斷推進法律制度建設，致力完善民政民生服務，努力從制度建設、服務流程及人員素質三方面同步優化，務求政策的執行力得到更大提升，以回應社會發展的需要及市民的期望。

以下謹就公共行政、法務及民政事務三個領域向各位議員作整體介紹。

公共行政領域

- 一、按照“精兵簡政”的施政策略，穩步推進公共行政架構及諮詢組織的重整。2016年繼續落實首階段職能架構重整方案餘下8個部門的重整工作，重組完成後，共撤銷6個部門。在此基礎上，制定了第二階段職能架構重整的工作規劃，明年將按規劃逐步開展工作；重點重整經濟財政及運輸工務範疇的部門，上述計劃將於3年內完成。進一步整合、優化諮詢組織體系，包括落實了人員任期及兼任的制度、完善其運作機制，以及構建特區統一的諮詢平台。2017年，將有序跟進經濟產業、消費者權益保護及運輸工務等政策範疇的諮詢組織重組。
- 二、今年，按照《澳門基本法》的相關規定，研究小組就設立非政權性市政機構提出初步方案，制定諮詢文件並爭取今年內向公眾進行諮詢。2017年，將對諮詢意見進行深入分析，在研究合理配置市政機構的職能的同時，一併處理與民政總署職能之間的關係，並配合職能架構重整工作的推進，開展設立市政機構的具體方案制定及法案草擬的工作。
- 三、持續發展電子政務，按照《2015年—2019年澳門特別行政區電子政務整體規劃》，在跨部門流程方面，繼2016年完成首階段45項中的18項跨部門行政准照／牌照審批服務的優化後，2017年將優化餘下27項涉及酒店、娛樂場所、衛生護理等範圍的行政牌照審批流程。在推動公共服務電子化方面，今年底共有15項涉及自然人選民登記、入職統一開考、統計資料回覆等範疇的相關服務全面電子化，明年將最少有10項公共服務實現全程電子化，為市民提

供更優質及便捷的公共服務。另外，逐步擴展政府數據中心的功能，明年會展開第二個“政府數據中心”的構建工作。

四、實施統一招聘制度，並擴展適用範圍，而考核程序則分為綜合能力及專業或職務能力兩個階段。今年11月起陸續進行高級技術員、技術輔助人員及工人組別的綜合能力評估程序。明年將開展技術員及行政技術助理員職程的統一招聘程序。

五、穩步推進以能力為導向的公職制度改革，2016年完成第一階段修訂《公務人員職程制度》的諮詢工作，並啟動了職程制度第二階段的研究，同時推進評核、晉升及薪酬制度的改革研究。2017年，將在上述的工作基礎上，開展一般職程的職務分析工作，提出優化現行公務人員評核制度的建議，制訂晉升制度改革的初步方案，以及根據職程制度的修訂方向，提出分級調薪方案，並進行諮詢。

六、為提高公務員隊伍的能力和素質，以及配合人員職業生涯發展和政府的施政需要，2016年開展了各級公務人員培訓的重新規劃工作，設置了領導、主管及梯隊培養的培訓課程，深化現時的國情培訓項目，重點加強對國家最新發展情況的認識，並加入“一帶一路”的國家重大政策內容。在公務人員入職及晉級培訓課程中，分別強化和增加了《澳門基本法》的內容，擴大了綜合法律知識的培訓對象，透過重設的中葡文翻譯及傳譯課程，以及不同類型的葡語培訓課程，為特區培養更多和更具素質的中葡翻譯人才。2017年，將全面檢討各級公務人員的培訓規劃及相關課程內容，逐步完善公務人員培訓體系框架。

- 七、持續完善績效評審制度，以構建科學有效的政府績效治理體系為目標，今年，委託第三方學術機構全面展開市民對特區政府 50 多個公共部門的服務評價調查，已完成中期報告；2017 年，該學術機構將提交績效評價分析總結報告，特區政府會根據報告內容及相關建議，對第三方評估的方法、指標等進行全面檢討並完善。
- 八、2016 年，完成拓展諮詢服務平台的構建，集中管理和發佈各部門的諮詢活動訊息，並會推出指引，規定部門須公開有助政策討論的公幹成效報告。2017 年，將針對諮詢立項、諮詢方式及社會參與等因素，展開《公共政策諮詢規範性指引》的完善工作，以提升政策諮詢的成效。
- 九、加強對公務人員的關懷支援，繼續為公務人員舉辦各項文娛康體、心理健康等有益身心的活動，設立公務人員投訴處理機制，以保障公務人員的投訴權利，促進員工及部門的和諧關係。同時，持續向符合條件的基層公務人員發放各項經濟援助，並適時檢討有關援助項目和發放條件。
- 十、2016 年，按計劃完成《立法會選舉法》的修訂工作，明年將嚴格按照修訂後的有關規定，緊密配合立法會選舉管理委員會的工作，全力籌備和組織第六屆立法會選舉事務，確保選舉在公平、公正、公開和廉潔的環境下順利進行。

法務領域

- 一、 2016 年，特區政府透過各項具體措施，逐步細化集中統籌立法機制。制定了 2017 至 2019 年中期立法規劃，配合特區發展定位及施政工作，有序落實重點立法項目。正式實施《集中統籌立法機制內部操作流程指引》，強調特區政府統籌決策在立法程序中的導向作用，明確了“統分結合”的法規草擬工作模式。與立法會合力制定了《在制定法律時應遵從的立法技術形式上的規則》，以整體提高法規草擬工作的水準及效率。2017 年，特區政府將透過立法統籌組織體制，加強法規立項的統籌和審查，並按照集中統籌立法機制，有序推進一系列重大立法項目，包括制定《海域管理綱要法》、修訂行政准照制度及制定《船舶登記法》。
- 二、 2016 年立法計劃所列的 8 項法律提案陸續落實。此外，特區政府持續跟進完善基礎性法律，修訂《刑法典》有關侵犯性自由及性自決規定的法案將於近期提交立法會；研究檢討《民事訴訟法典》及釐定《司法組織綱要法》的修改範圍；《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法案已提上立法程序；完成登記官及公證員職程制度的檢討報告。2017 年，將繼續跟進修訂《刑法典》有關侵犯性自由及性自決的規定，還將檢討法人犯罪和信用卡犯罪的有關規定；確定《民事訴訟法典》的修法範圍，開展法案草擬及業界諮詢；逐步開展第 7/89/M 號法律《廣告活動》的修訂工作；繼續跟進《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的士客運法律制度》等立法工作。
- 三、 特區政府法務部門與立法會組成的聯合工作小組繼續推進原有法律清理及適應化處理工作，《確定一九七六年至一九八七年公佈的

若干法律及法令不生效》法案已獲立法會一般性討論通過。2017年，將開展草擬確定1988年至1999年12月19日公佈的若干法律及法令不生效的法案。

- 四、已開展仲裁和調解制度的整體性調研，制定了加強國際合作、完善及設立仲裁及調解法律框架等方面的工作計劃。2017年，特區政府將進一步借鑒外地在制度構建、人員培訓、宣傳推廣等方面的經驗，並與本地司法機關及專業團體合作，為完善澳門仲裁和調解制度，切實發揮其替代性糾紛解決功能創造條件。
- 五、特區政府持續透過多渠道及創新方式，加強憲政法律的宣傳普及。重點面向青少年，擴大與教育機構及青年團體的合作，通過舉辦專題講座、“國是茶聊”討論會及高等院校住宿生憲法與基本法專項推廣活動等形式，增強青少年的國家意識及對“一國兩制”的認知。透過基本法紀念館及在報章刊登專家文章等，加強對廣大市民的《憲法》與《基本法》宣傳，並與本地電視媒體合作舉辦“知法講法—澳門電視演講大賽”，透過新穎模式推廣《澳門基本法》及其他法律常識。2017年，上述活動將繼續開展。
- 六、為方便市民了解與生活息息相關的法律，特區政府透過多元方式推廣勞動關係、樓宇買賣租賃、婚姻、繼承等常用法律知識，並分類整理法律資訊，便於市民網上查找。2017年，將逐步開發微信及“識法簡易圖文包”等法律推廣平台，並借助社團前線工作人員的媒介作用，更好地向公眾介紹法律常識。

- 七、特區政府積極參與國際交流合作，切實履行各項國際協議規定的義務。跟進國際和區際司法互助協定的談判，並已向中央人民政府請求核准《移交逃犯協定》及《刑事司法協助協定》範本。2017年，與歐盟合辦的第三期法律範疇合作項目將舉辦11項活動。同時，特區政府將根據已獲中央核准的刑事及民商事協定範本，積極開展與其他國家的司法合作磋商。
- 八、持續推進粵澳兩地公證業務合作，2016年8月，與廣東省司法廳就建立公證文書使用的查核機制進行磋商。2017年，特區政府將深化及改進與廣東省在公證文書的跨域傳送、核實和使用等方面的流程和機制，更好地服務區際間人員往來和經貿交流。

民政事務領域

- 一、 持續提升市政服務素質，2016 年，增設了“筷子基”服務站，飲食及飲料場所一站式發牌服務完成辦理價目表通報手續的網上平臺。同時，開展了紅街市、營地街市、沙梨頭街市市政綜合大樓及氹仔街市等街市和小販區的重建及優化工程。2017 年，石排灣市民活動中心將投入服務，位於珠澳跨境合作區澳門園區內的批發市場亦預計落成，可提供的檔位數量比現時約多出一倍。將採用電子化系統增強市政設施管理能力外，亦將展開有關公共街市管理制度、小販管理制度的立法及墳場管理制度的修法工作，以配合社會及經濟發展的需要。
- 二、 加強食安主動監督及執法力度，2016 年抽取了 2,000 多個食品樣本，推出了《食品中真菌毒素最高限量》及《嬰兒配方食品營養成分要求》標準，以及 9 個食安指引，並草擬了《食品中甜味劑使用標準》及《食品中色素使用標準》。持續與業界及民間社團舉辦各種類型的宣傳教育活動，強化業界及市民的食安意識。今年 10 月，行政法務司與葡萄牙經濟部簽署了食品活動監測及監察範疇的合作協議書，同時，不斷深化粵澳食安領域的合作，共同提高食安的監管控制及應對食安風險的能力。

2017 年將繼續聯合相關部門嚴厲打擊違反《食品安全法》規定的場所或人士，並計劃制定有關食品中重金屬污染物、農藥殘留最高限量，以及食品中防腐劑及抗氧化劑使用標準等 3 個標準。此外，加強國際及區域間食品安全合作，包括承辦“第 49 屆國際食品添加劑法典委員會會議”，與葡萄牙設立食品安全通報機制，

繼續參與葡語都市聯盟所舉辦的活動，從而促進“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服務平台”的建設。

三、2016年，特區政府頒佈了《動物保護法》，同時推出了《禁止取得、飼養、繁殖或進口若干品種的犬隻及動物規定》，並完成關於犬隻、馬及競賽動物准照制度中准照價格及有效期的修改，以及公佈了《民政總署的費用、收費及價金表》。2017年，將持續跟進法律生效後相關的配套工作，建立及培訓執法團隊，並着手研究制訂有關動物傳染病防治的法規。

四、為保障市民的健康，經過公眾諮詢，特區政府於2016年公布了“以冰鮮禽取代活禽供應”民意調查研究報告及公開諮詢意見匯編。2017年，將透過宣傳，增強市民對冰鮮禽及預防禽流感的認知，還將增加街市售賣冰鮮家禽的檔位，以提高市民的接受程度。

五、積極改善城市環境衛生，持續加強下水道系統的排洪能力，優化公共衛生設施。2017年，計劃興建澳門內港北雨水泵站，增加24小時開放的公廁數量，並研究在公廁加設育嬰設施的可行性。

六、為配合特區政府“一個中心”的發展定位，落實五年發展規劃的環境保護目標，2016年，持續開展道路及休憩設施的改善，以及全澳各區街道及公園的綠化工作。明年計劃對部分世遺景點周邊街道及氹仔區輕軌走線路面等區域進行重鋪及美化，同時增加城市及海岸樹木的種植，繼續建造澳門海岸的“翡翠玉環”。

尊敬的賀主席、各位議員：

未來一年，行政法務範疇的工作團隊將以“一帶一路”的國家發展戰略和特區政府五年發展規劃為指導方向，配合澳門建設“一個中心”、“一個平台”的目標，堅定地加快推進廉潔高效政府的建設，深入研究，科學部署，團結協作，積極落實，與全社會一起共建和諧、發展、進步的澳門。

謝謝大家！